



现代牧歌

罗伯特·弗罗斯特诗歌研究

汪翠萍 著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Two roads diverged in a yellow wood,
And sorry I could not travel both
And be one traveler, long I stood
And looked down at ~~it~~^{the}, it
To where it bent in the

Then took the other,
And having perhaps
Because it was grassy,
Though as for that the
Had worn them really

And both that morning equally
In leaves no step had trodden
Oh, I kept the first for another
Yet knowing how way lead
I doubted if I should ever



现代牧歌

罗伯特·弗罗斯特诗歌研究

汪翠萍 著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现代牧歌：罗伯特·弗罗斯特诗歌研究 / 汪翠萍著. —北京：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17. 8

ISBN 978 - 7 - 5203 - 0719 - 2

I. ①现… II. ①汪… III. ①弗罗斯特 (Frost, Robert 1874 -
1963) —诗歌研究 IV. ①I712. 07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7) 第 170475 号

出版人 赵剑英
责任编辑 刘志兵
特约编辑 张翠萍等
责任校对 王佳玉
责任印制 李寡寡

出 版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社 址 北京鼓楼西大街甲 158 号
邮 编 100720
网 址 <http://www.csspw.cn>
发 行 部 010 - 84083685
门 市 部 010 - 84029450
经 销 新华书店及其他书店

印 刷 北京明恒达印务有限公司
装 订 廊坊市广阳区广增装订厂
版 次 2017 年 8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7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

开 本 710 × 1000 1/16
印 张 15.75
插 页 2
字 数 258 千字
定 价 68.00 元

凡购买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图书，如有质量问题请与本社营销中心联系调换
电话：010 - 84083683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序

美国现代诗人罗伯特·弗罗斯特（Robert Frost，1874—1963）在英美诗歌史上占据着重要的地位。弗罗斯特浸润于西方古典文学传统，同时也深受美国超验主义和英国经验主义哲学的影响，并以自己异乎寻常的个性气质与源远流长的西方传统审美资源和英美哲学的近代流派互动，予以融合创新，形成了别致超绝的弗罗斯特风格。自16岁开始写诗直到89岁去世，在半个多世纪里弗罗斯特笔耕不辍，以其独特的诗歌艺术和丰硕的创作成果引起了国内外文学研究者和爱好者的关注。但是弗罗斯特曾被烙上传统诗人、自然诗人和新英格兰农民诗人的印记，这在一定程度上是弗罗斯特在中国未引起足够重视的原因，也是中国较少出现系统的弗罗斯特研究专著的原因。汪翠萍博士的专著《现代牧歌：罗伯特·弗罗斯特诗歌研究》作为目前中国大陆尚不多见的专门以弗罗斯特为研究对象的中文著作，或许能抛砖引玉，为国内相对落后的弗罗斯特研究的综合与深化作出一些开拓性和铺垫性的工作。

汪翠萍博士在纵观国内外弗罗斯特诗歌研究取得丰硕成果和尚有不足之处的基础上，发现了弗罗斯特与众不同的创作视野和文学想象力，从中提炼出“牧歌”这一视角，借以研究罗伯特·弗罗斯特的诗作。她在这部专著里结合西方牧歌传统、美国思想史以及弗罗斯特个人特殊的社会文化经历，精辟地指出，弗罗斯特以“乡野之人”的身份描写农村，以远离尘嚣的自然界为大众读者提供一种乐园图示。这一典型形式至少在一定程度上修正了在现代工业化与城市化困扰之下的美国文学给予读者的印象。弗罗斯特着力描写新英格兰宁静的乡村景物和平凡的日常生活，以富于想象的方式建构了新英格兰乡村中的真善美，这似乎与严酷

的现实格格不入。但是弗罗斯特也看到自然界并不完全是秀丽的景色，其背后隐藏着你死我活的生存竞争，他的诗歌流露出人类对自然界的这种矛盾心理。在他的笔下，自然界既富于魅力也潜藏着危险，既具有璀璨的景象又具有毁灭的力量。因而他笔下的乡野世界并非人类社会永恒的避难所，诗人在渲染西方文学传统中质朴清纯的牧歌情调的同时，也不加回避地描写乡野世界里存在的黑暗与罪恶。这足以表明诗人并没有一味神往与世隔绝的古希腊阿卡迪亚，而是头脑清醒地正视当代社会的严酷现实。

就具体的诗歌创作而言，弗罗斯特扬弃西方自启蒙主义时代以来一直曲高和寡的精英话语，而怀着众生平等的意识参与社会批评话语的建构，以清新简约的形式和切近读者的内容赋予人生诗意的启迪。弗罗斯特拆解了西方传统的阿卡迪亚世界，对牧歌文学作出了新的发展：他的牧歌不是引导读者走向自然当中的陶然乐土和童年岁月的纯真世界，而是启示人们冷静客观地正视现代文明和成年时代的理智世界，使之在喧嚣和纷繁当中克服现实的混乱，在世俗痛苦当中达到灵魂的安宁。汪翠萍博士的这本专著将牧歌的特质概括为传统性、乡土性、现实性和大众性等方面内容，以此将弗罗斯特各个时期的诗歌有机地融合起来，通过深入的分析，得出弗罗斯特是一位现代的牧歌诗人这一结论，此种见解独到，颇具说服力。

该书将弗罗斯特看似简单直白、平淡不惊的诗作放到西方牧歌传统中予以审视，聚焦于以下四个问题：第一，从内涵和外延不断被扩展的牧歌概念和弗罗斯特诗歌与牧歌的联系出发，揭示弗罗斯特的诗歌是西方牧歌这一整体形式中的一部分，并且指出读者只有立足于牧歌这一传统的文学样式才能全面而客观地发掘弗罗斯特诗歌当中蕴涵的深意；第二，结合阿卡迪亚与新英格兰地域的相似性，阐述弗罗斯特笔下的新英格兰地域所潜藏的文化内涵；第三，通过现代美国与维吉尔牧歌中的黄金时代的内在联系，论述弗罗斯特对当前社会现实的关注及其对人类理想社会“黄金时代”的期待；第四，分析弗罗斯特诗歌语言的特色并结合弗罗斯特的人生经历和时代环境等因素，探究弗罗斯特与主流现代派诗人相比的独特价值所在，以及诗人对传统牧歌的超越与发展。汪翠萍博士的专著在这几方面的论证深入透辟，充满独抒性灵的发现和不拘格

调的洞见，十分有效地拓宽了弗罗斯特诗歌作品中的乡野景观在现代世界当中的深层意义。

该书并不囿于用新批评的方法从事文本的内部研究，而是结合中西方诸多研究成果，联系弗罗斯特的作品、他的人生历程及其所处时代和文学背景，综合考察弗罗斯特运用牧歌模式的缘由、表现以及他在牧歌文学发展历史进程中的独特建树。在分析弗罗斯特诗歌时，汪翠萍博士有意识地在弗罗斯特诗作与相关艺术作品的比较当中，按照牧歌文学的标准对其作出批评，同时结合有关的历史事件和现实事例，挖掘弗罗斯特诗作中的意义和内涵。阿兰·布鲁姆指出，诗歌所面向的对象往往涉及作为整体的知识。该书的建构符合诗歌的这一特点，也运用一种宏观的总体研究方式，以弗罗斯特的诗集、书信、传记、讲稿、随笔以及前人的研究成果为依据，对诗人运用的牧歌模式作出历时的概览和共时的分析，进而对弗罗斯特诗歌作出了完整而客观的认识。在具体研究中，汪翠萍博士采用分析批评的方法，尤其是在阅读弗罗斯特原作的前提下，从弗罗斯特运用牧歌模式的文化语境以及牧歌主题、意义等诸多层面进行论证，并结合现当代批评理论中的相关论述来充实这部专著中的观点。在这些方面该书有的放矢，颇具敦实醇厚的学术价值。

弗罗斯特既有大量描写乡村景物和农耕生活场景的诗歌，又有针砭时弊、嘲讽纤巧的作品。他的诗歌雅俗共赏，内涵深邃，在受到世界各地读者广泛赞誉的同时，也有批评家不肯将其纳入文学的尊贵殿堂。诚如汪翠萍博士指出的，弗罗斯特卓尔不群的人生道路和特立独行的诗歌追求不可避免地导致一些批评家对他及其作品产生误读和曲解，由此引发对他的诗歌言过其实的褒扬或带有偏见的贬低，导致他在批评视野中的形象若隐若现，难以聚焦。对于这样一位颇受争议的诗人，虽然有着充分的空间可供拓展探索深度和广度，但是在学界有不少方面尚无定论，在相关研究仍存在不确定性的情况下，全面而深入地研究弗罗斯特的创作思想和诗歌内涵诚非易事。“夜光之珠，不必出于孟津之河；盈握之璧，不必采于昆仑之山。”南朝宋文学家刘季伯此语不仅与别具一格的弗罗斯特诗歌创作本身恰好相符，也适用于像这部专著一样独辟蹊径的弗罗斯特诗歌研究。希望汪翠萍博士克服难点，进一步深入探析弗罗斯特

的诗歌创作，在现有研究成果的基础上继续努力，不断探索，争取达到更高的学术造诣。

孙 宏

2016年12月18日于北京

目 录

序	(1)
绪论 备受争议的罗伯特·弗罗斯特	(1)
第一章 弗罗斯特批评的回顾与反思	(8)
第一节 美国文学批评视野中的弗罗斯特	(8)
第二节 中国文学批评视野中的弗罗斯特	(18)
第三节 弗罗斯特诗歌研究与牧歌视角	(30)
第二章 牧歌与弗罗斯特的诗歌	(35)
第一节 牧歌的定义及源起	(36)
第二节 弗罗斯特的文学习得	(47)
第三节 弗罗斯特诗歌中的传统记忆	(52)
第三章 阿卡迪亚与新英格兰	(91)
第一节 农民诗人罗伯特·弗罗斯特	(92)
第二节 乡土乐园与阿卡迪亚世界	(112)
第三节 新英格兰乡土想象的文化机制	(128)
第四章 现代美国与黄金时代	(143)
第一节 传统与现代交替时期的弗罗斯特	(145)
第二节 从荒凉自然到现代美国	(148)
第三节 黄金时代的期待	(170)

第五章 诗与大众	(182)
第一节 语言与诗	(182)
第二节 “有意义的声音”	(188)
第三节 诗人与大众	(200)
第四节 “始于欢欣,终于智慧”	(211)
结语	(218)
参考文献	(228)
后记	(240)

绪 论

备受争议的罗伯特·弗罗斯特

1961 年 1 月 20 日，在约翰·肯尼迪（John Kennedy）总统的就职仪式上，年届 87 岁的诗人罗伯特·弗罗斯特声音洪亮地朗诵了自己创作的诗歌《一无保留的奉献》（“The Gift Outright”）。这位出生在美国旧金山的贫穷诗人，历经少年时期初试锋芒的失败，成名后遭到无数评论家的误解甚至批判，却矢志不渝，苦苦奋斗，终于在这一天迎来了他一生中最辉煌的时刻。

罗伯特·弗罗斯特大器晚成，在他 38 岁之前，这位自幼在母亲的引导下熟读《圣经》、古希腊古罗马文学、英美传统诗歌的诗人，除了在美国几家杂志上发表过诗歌以及自己印制的薄薄两本小册子《曙光》（*Twilight*）之外，还没有公开出版过任何著作。1912 年，弗罗斯特怀揣诗歌文稿以及致力于诗歌创作的梦想从美国来到英国伦敦。弗罗斯特命运的转折正如他自己承认的发生在 1913 年 2 月 8 日晚上。这一天，弗罗斯特参加了哈罗德·门罗（Harold Edward Monroe）在伦敦德文郡街（Devonshire Street）的诗歌书店揭幕典礼，并在这晚的聚会上遇见英国文学主流社会里几位声名显赫的诗人。弗罗斯特受到弗兰克·弗林特（Frank Flint）的注意，被告知他应该去见见他的同胞，当时已在英国享有盛名的美籍诗人埃兹拉·庞德（Ezra Pound）。此后的一个多月，弗罗斯特前去拜访庞德。在庞德的帮助下，弗罗斯特很快被英国文学界接受，当时英国的相关报刊纷纷刊登评论文章，称赞弗罗斯特的诗歌给英国人带来一种真挚、坦率、淳朴之风，英国评论家的热情赞扬又随即引起美国出版界的重视。1913 年，弗罗斯特终于幸运地在异域他乡步入英美文坛，而 1913 年在文学艺术史上是不平凡的一年，正如彼得·沃森所评论的：

“历史在每一个阶段上常给人以时间来品味那永久凸显的、真正确定性的转折点。1913年乃是这种转折点。”^① 1913年，美国历史上最重要的艺术展“军械库展览会”（The Armory Show）^② 在纽约举行，印象主义、立体主义、表现主义和未来主义等现代艺术走进大西洋彼岸的美国，物理学、精神分析学、文学和绘画等领域的理论视野熔为一炉。面对一个技术爆炸的影响无远弗届的崭新世界，在这种传统与现代交锋的时刻，弗罗斯特发表了《少年的心愿》（*A Boy's Will*, 1913），以明白晓畅的句子，传统的诗歌形式，贴近日常生活的语言描述新英格兰^③地域。弗罗斯特的这部诗集奠定了他在评论家乃至读者大众心目中的基本形象，他常被称作“新英格兰的农民诗人”，是从威廉·华兹华斯（William Wordsworth）到威廉·威廉姆斯（William Carlos Williams）的中转站，是“朗费罗之后最孚众望的美国诗人”。^④ 这部诗集中的作品以其质朴而睿智的独特风格和宁静而秀丽的乡野景色受到人们与日俱增的青睐，也获得弗林特、庞德等重要评论家和诗人的好评。

此后，弗罗斯特的诗集纷至沓来。他的第二部叙事诗集《波士顿以北》（*North of Boston*, 1914）以其简单明了而又寓意复杂的隽永风格使他一时之间立于英美文坛中的显著位置，成为与庞德、T.S. 艾略特

^① [英] 彼得·沃森：《20世纪思想史》，朱进东等译，上海译文出版社2006年版，第141页。

^② 该绘画和雕塑展览会正式名称为国际现代艺术展览会（International Exhibition of Modern Art），于1913年在纽约市第69兵团军械库举行。展览会的举办由美国画家与雕塑家协会构思，原本仅选择美国艺术家的作品参展，后来兼收了欧洲现代派作品。在展出的1300件作品中，有三分之一来自欧洲。此次展览会展出了印象主义、象征主义、野兽主义和立体主义等艺术流派的作品，例如弗朗西斯科·戈雅（Francois Goyard）、马塞尔·杜尚（Marcel Duchamp）和瓦西里·康定斯基（Wassily Kandinsky）等艺术家的代表作品。

^③ 新英格兰是指位于美国大陆东北角，濒临大西洋，毗邻加拿大的区域。该区域包括美国的六个州，由北至南分别为缅因州、新罕布什尔州、佛蒙特州、罗德岛州、康涅狄格州和马萨诸塞州（麻省）。马萨诸塞州（麻省）首府波士顿是该区域最大的城市和经济文化中心。新英格兰不仅拥有大批一脉相承的文学杰作，这可以上溯到威廉·布雷德福（William Bradford）的《普利茅斯开发史》（*Of Plymouth Plantation*），而且还拥有拉尔夫·爱默生（Ralph Waldo Emerson）、纳撒尼尔·霍桑（Nathaniel Hawthorne）和亨利·梭罗（Henry David Thoreau）这样一批优秀作家，以及亨利·朗费罗（Henry Wadsworth Longfellow）、艾米莉·狄金森（Emily Dickinson）和弗罗斯特这样一批足以证明美国诗歌堪与英国诗歌相媲美的杰出诗人。

^④ 车成安主编：《外国文艺思潮辞典》，吉林教育出版社1990年版，第34页。

(T. S. Eliot) 和华莱士·史蒂文斯 (Wallace Stevens) 并列的“现代主义的开创者之一”。^① 这两部诗集确立了弗罗斯特这位诗坛新秀的地位，而与之相比，诗人回到美国后出版的第三部诗集《山间》 (*Mountain Interval*, 1916) 却显得虎头蛇尾。尽管这部诗集包含了《一条未选择的路》 (“The Road Not Taken”)、《一个老人的冬夜》 (“An Old Man’s Winter Night”)、《白桦树》 (“Birches”) 和《熄灭吧，熄灭！》 (“Out, Out—”) 等为读者熟知的诗歌，但是连弗罗斯特本人也对这部诗集感到失望。艾米·洛厄尔 (Amy Lowell) 在《现代美国诗歌趋势》 (*Tendencies in Modern American Poetry*, 1917) 一书中认为弗罗斯特的第三部诗集并没有为诗人的成就增辉，路易斯·布谨 (Louise Bogan) 在《美国诗歌成就：1900—1950》 (*Achievement in American Poetry: 1900 – 1950*, 1951) 一书中回顾弗罗斯特的诗歌创作时甚至不予探讨这部诗集。就在评论家们预言弗罗斯特的诗歌创作将如昙花一现时，弗罗斯特出版了他的第四部诗集《新罕布什尔》 (*New Hampshire*, 1923)。在这部诗集的作品中，弗罗斯特怀着对新英格兰的地域之情娴熟地运用当地口语，将叙述与抒情融为一体，获得评论家们众口一词的称赞。约翰·法拉 (John Farrar) 甚至认为：“这可能是弗罗斯特诗作中最完美的一部，是弗罗斯特收获的丰硕果实。”^② 这部诗集为诗人赢得 1924 年的普利策奖 (Pulitzer Award)，并以其感染力确立了诗人在美国文坛的地位。诗人弗罗斯特一生可谓多灾多难，幼年丧父，中年丧妻，老年丧子，其间历经两次世界大战。但是在人生沧桑和社会巨变当中，弗罗斯特坚定地把诗看成生命、人格和信念的最宝贵的一部分，执着地在诗歌创作中苦苦思索，恬静平和地审视着尘世生活。自 16 岁写诗一直到 89 岁去世，在半个多世纪里弗罗斯特笔耕不辍，先后出版十几部作品，包括《西去的溪流》 (*West-Running Brook*, 1928)、《山外有山》 (*A Further Range*, 1936)、《见证树》 (*A Witness Tree*, 1942)、《绒毛绣线菊》 (*Steeple Bush*, 1947) 和《在林间空地》 (*In the Clearing*, 1962) 等诗集，以及《出路》 (*A Way Out: A One Act Play*,

^① Nancy Lewis Tuten and John Zubizarreta eds., *The Robert Frost Encyclopedia*, Westport, Conn. : Greenwood Press, 2001, p. 233.

^② Ibid., p. 230.

1929)、《在一家艺术品制造厂》(In an Art Factory, 1952)、《理智假面具》(A Masque of Reason, 1945) 和《仁慈假面具》(A Masque of Mercy, 1947) 等戏剧作品。这些诗作异彩纷呈，有朴素无华、寓意深刻的抒情短诗，戏剧性浓烈、艺术性高超的叙事长诗以及无韵诗体、变体十四行诗和双行体诗等各种体裁。

弗罗斯特的作品虽然形式多样，但他始终不肯追随自由诗体的潮流，而以个人的兴趣探索出汇集传统的抑扬格韵律和日常生活话语，古典人文情怀和现代怀疑精神的新诗体，将独特的形象、瞬间的境界、丰富的情感和深邃的哲理巧妙地融合在一起。弗罗斯特对英美现代诗歌的独特贡献成就了美国诗歌史上的一个传奇——他四次荣膺美国普利策奖(《新罕布什尔》《诗歌选集》《山外有山》《见证树》分别获得 1924 年、1931 年、1937 年和 1943 年的普利策奖)，并获得包括牛津、剑桥在内的多所大学授予的名誉学位，成为《时代》(Time) 和《生活》(Life) 杂志的封面人物，获得了除诺贝尔文学奖之外的大大小小各种荣誉称号。弗罗斯特也因其别具一格的艺术风格在英美诗歌史上占据着重要的地位。哈罗德·布鲁姆(Harold Bloom)就曾将其与拉尔夫·爱默生、沃尔特·惠特曼(Walt Whitman)、艾米莉·狄金森、华莱士·史蒂文斯和哈特·克莱恩(Hart Crane)等诗人并列，称之为“我们的大诗人”。^① 各国的评论家纷纷称其为“最伟大的诗人之一”^②，以其杰出的诗才形成与艾略特诗风迥然不同的现代美国诗歌的另一中心^③，是 20 世纪美国诗坛五巨擘之一。^④ 弗罗斯特的艺术选择和丰硕的诗歌成就对英美诗人产生重要的影响。1987 年美国文学史上第九位诺贝尔文学奖得主约瑟夫·布罗茨基(Joseph Brodsky)在其受奖词中向被诺贝尔文学奖错过而已逝世的现代杰出“幽灵”们致意，布罗茨基认为弗罗斯特以及曼德里

^① [美] 哈罗德·布鲁姆：《影响的焦虑》，徐文博译，江苏教育出版社 2005 年版，第 137 页。

^② Robert Faggen ed., *The Cambridge Companion to Robert Frost*, Shanghai: Shanghai Foreign Language Education Press, 2004, p. 1.

^③ 参见杨金才主撰《新编美国文学史》第 3 卷，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 2002 年版，第 139 页。

^④ 参见杨仁敬《20 世纪美国文学史》，青岛出版社 1999 年版，第 384 页。

施塔姆、茨维塔耶娃、阿赫玛托娃、奥登比自己更适合站在诺贝尔奖颁奖典礼的讲坛上，而他自己虽然仿佛是他们的总和，但小于他们中的任何一个个体。^① 1995 年诺贝尔文学奖得主、爱尔兰诗人谢默斯·希尼（Seamus Heaney）将弗罗斯特视为自己的艺术宗师。2005 年由依阿华大学出版社（University of Iowa Press）出版的诗歌集《访问弗罗斯特：受到罗伯特·弗罗斯特生活和创作启迪的诗歌》（*Visiting Frost: Poems Inspired by the Life and Work of Robert Frost*, 2005）则汇集了受到弗罗斯特影响的 100 位诗人创作的诗歌作品。不仅如此，弗罗斯特受到美国民众的广泛赞誉。在他晚年时期，美国公众称其为“圣哲”，在他 75 岁生日之际，美国参议院通过决议向他祝寿，尊其为“民族诗人”。1958 年至 1959 年，弗罗斯特受邀出任美国国会图书馆诗歌顾问，被誉为非官方的“桂冠诗人”。1998 年，前“桂冠诗人”罗伯特·品斯基（Robert Pinsky）从 18000 份问卷调查中得知，罗伯特·弗罗斯特是当时美国诗坛“最受公众欢迎的诗人”。^② 弗罗斯特也日渐享有跨国的名声，于 1952 年作为代表之一参加在巴西圣保罗举行的世界作家大会，于 1957 年作为友好使节重游英国，同时接受了牛津、剑桥和爱尔兰国立大学所授予的荣誉博士学位，于 1961 年访问以色列、雅典和伦敦，于 1962 年作为白宫的友好使者访问苏联。

弗罗斯特日渐超越空间的限制，受到世界各地读者的喜爱。在读者大众对弗罗斯特及其诗作热烈赞许的同时，以马尔科姆·考利（Malcolm Cowley）为代表的批评家却不肯将弗罗斯特的诗歌纳入文学的尊贵殿堂。他们对弗罗斯特获得如此多的赞誉提出质问，认为他所获荣誉带有极强的政治意味，他“经常被那些不喜欢诗歌的人过于热烈地称赞”。^③ 以伊沃尔·温特斯（Yvor Winters）也相信弗罗斯特的诗作“既被过高地称赞

^① 参见 [美] 约瑟夫·布罗茨基《文明的孩子：布罗茨基论诗和诗人》，刘文飞等译，中央编译出版社 2007 年版，第 5 页。

^② Deirdre Fagan, *Critical Companion to Robert Frost: A Literary Reference to His Life and Work*, New York: Facts on File, 2007, p. 378.

^③ Philip L. Gerber ed., *Critical Essays on Robert Frost*, Boston, Mass. : G. K. Hall & Co. , 1982, p. 96.

又被错误地理解”。^① 温特斯主张应该联系当时的文学风气来合理地理解弗罗斯特的诗歌，认为美国的读者并不严肃地对待诗歌也并不喜爱严肃的诗歌，而弗罗斯特创作的乡村主题以及简单朴素的诗歌风格正好迎合美国读者的喜爱，这使得弗罗斯特拥有众多的读者。温特斯因此认为弗罗斯特可能被描述为一位好诗人，但绝不是一位伟大的诗人。弗罗斯特成名后似乎好出风头，显然成为了一位名人、空谈家、公众人物和文化使者，这也在一定程度上损害了他作为诗人的身份，使他遭到学术评论界的刻意贬低。作为精英知识分子的代表，学术评论家们普遍欣赏庞德、艾略特和史蒂文斯等主流现代派诗人的艰深之作，讲究句子的碎片化、形式的不规则化和主题的跳跃化，而不那么看重弗罗斯特那些看似明白晓畅、通俗易懂的田园诗。正如约翰·莱伦（John Lynen）所指出的：“弗罗斯特创作的诗歌与他同时代主要作家创作的诗歌截然不同……弗罗斯特的诗歌是明白晓畅的句子，传统的诗歌形式，接近日常生活的语言。诗歌中没有晦涩，没有拐弯抹角地提到但丁和启示录，没有深奥的知识或个人化密集的象征。”^② 由于这些诗歌特征，弗罗斯特作为一位诗人在主流现代派风起云涌的时代，也很难得到学术界的承认和理解。

弗罗斯特一方面久负盛名，另一方面又遭人质疑，人们众说纷纭。而弗罗斯特的文学生涯也确实令人难以置信。试想，一位新英格兰乡村的农民却集美国文学家所能获得的荣誉于一身，一位悲剧式的人物却始终在众人面前带着圣诞老人般的微笑安静地朗诵自己的诗作，一位现代诗人却始终不渝地坚守传统，选择一条未被别人选择的路。弗罗斯特卓尔不群的人生道路和诗歌追求不可避免地导致一些批评家对他及其作品产生误读和曲解，由此引发对他的诗歌言过其实的褒扬或带有偏见的贬低，导致他在批评视野中的形象或明或暗，难以定论。弗里德里希·席勒曾指出：“从感觉的被动状态到思维和意愿的主动状态的转移，只能通

^① James Melville Cox ed., *Robert Frost: A Collection of Critical Essays*, Englewood Cliffs, N.J.: Prentice-Hall, 1962, p. 58.

^② John Lynen, *The Pastoral Art of Robert Frost*, New Haven: Yale University Press, 1960, pp. 1 - 2.

过审美自由的中间状态来完成。”^① 席勒认为感性的人不可能直接发展成为理性的人，必须首先变成审美的人，人在审美状态中得到净化提高，因而可以按照自由的法则从感性的人发展成为理性的人。有缘于此，在阅读弗罗斯特的诗歌作品时，需要现代读者遵从自由的法则，带着审美的愉悦，发现弗罗斯特在平凡中寻找诗意的态度，探索弗罗斯特在充满喧嚣的现代世界里化平乏为有趣、化腐朽为神奇的智慧，从而以理性的思维全面而客观地看待弗罗斯特诗歌，进而以诗的眼光来看待这个世界。

^① [德] 弗里德里希·席勒：《审美教育书简》，冯至、范大灿译，上海人民出版社2003年版，第180页。

第一章

弗罗斯特批评的回顾与反思

一些目光最为敏锐的批评家，例如兰德尔·贾雷尔（Randall Jarrell）和莱昂内尔·特里林（Lionel Trilling）等指出，弗罗斯特作为一位真正的诗人并非是一个向美国公众朗诵诗歌的慈眉善目的老人，而是一位堪与艾略特和威廉·叶芝（William Yeats）等媲美，其作品具有非凡感染力和复杂性的诗人。毋庸置疑，弗罗斯特其人其诗都有着丰富的内涵，对弗罗斯特诗歌的阐释永远不可能完全再现诗人自身及其作品的复杂性和多元性。那么，弗罗斯特到底是一位怎样的诗人？他的诗歌为什么受到读者大众的欢迎？弗罗斯特真是像众多评论家所说的那样是一位远离所处时代、超乎苦难现实的乡村自然诗人吗？弗罗斯特称得上一位现代派诗人吗？他的诗歌与主流现代派诗歌作品相比有哪些独特的价值？弗罗斯特在美国诗歌史上的贡献何在？要回答这些问题，我们有必要首先回顾近一个世纪以来东西方文学界对弗罗斯特诗歌的研究和评价，以期全面而客观地对弗罗斯特的诗歌作出历时的概览和共时的分析。

第一节 美国文学批评视野中的弗罗斯特

在美国文学史上，尤其是自 20 世纪 60 年代以来，弗罗斯特诗歌研究形成一股热潮，人们乐此不疲地探讨这位诗人和他的诗歌作品。继美国之后，中国学术界 2000 年以来也呈现出研究弗罗斯特诗歌的强劲趋势。在美国和我国，弗罗斯特及其诗歌得到了较为全面的研究。就目前所能掌握的资料来看，美国对弗罗斯特诗歌的研究主要体现在四个阶段。

第一个阶段是 20 世纪早期弗罗斯特研究的起步阶段。这一时期主要